证券代码: 002466 证券简称: 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: 2017-095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(以下简称"会议")于2017年10月26日在成都市高朋东路十号前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7年10月18日通过传真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严锦女士主持,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90)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经认真审核,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的规定,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(公告编号:2017-091)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

